

磨憨中学项目智慧教学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全过程造价服务 竞争性比选公告

项目编号：CQKHYN251209

1. 比选条件

本采购项目为磨憨中学项目智慧教学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全过程造价服务，采购人为云南磨憨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项目资金来自财政资金，已落实，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比选条件，现委托重庆凯弘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比选。

2. 项目概况与采购范围

2.1 项目概况：磨憨中学学校总用地面积约 58023.94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29625.41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25549.64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4075.77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含：（1）智慧校园：智慧校园平台搭建、枪式摄像机 117 台、地震预警系统 1 套，明厨亮灶系统 1 套；（2）智慧会议室 1 间；（3）智慧教室建设：教学一体机 33 台，合班教室 1 间（带录播功能），风雨操场 1 间；建设标准化考场 37 间（35 间标准化教室+1 间试卷分发室+1 间保密室）；对 24 间教室及 13 间功能教室（计算机教室 1 间、语音教室 1 间、化学实验室 1 间、生物实验室 2 间、物理实验室 1 间、数字化的创新型地理专用教室 1 间等其他功能教室 13 间）共计 37 间教室进行智慧化提升；（4）教室能力提升配套设备：讲台 18 套，学生课桌椅 1050 套，学生公寓床 200 套（400 人使用）及参照《普通高中音乐教学器材配备标准等八个教育行业标准》《普通高中数学教学装备配置标准等 7 项教育行业标准》对教学装备进行配置。现采购一家造价服务单位对磨憨中学项目智慧教学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开展造价服务。

2.2 招标规模：约¥160000.00 元（大写：人民币壹拾陆万元整）。

2.3 采购范围：完成采购人委托的所有造价咨询工作，包括但不限于：设计概算审核、工程量清单及工程量清单计价文件（施工图预算等同）的编制或审核、施工阶段全过程跟踪造价咨询服务、工程竣工结算审核及与工程造价咨询有关的其他服务。

具体服务内容如下：

（1）设计阶段：设计概算审核、工程量清单及工程量清单计价文件（施工图预算等同）的编制或审核。

（2）招标阶段：工程量清单及拦标价的编制（包含制作电子商务标招标文件）、审查、备案。



(3) 施工全过程造价控制阶段：协助施工合同商务谈判及造价条款的拟定，工程数量台账的审核、设计增减变更的造价审查和施工方案优化及经济比选，新增工程的组价计价、单价控制价的审核，工程计量、工程签证及进度款的支付审核控制、本工程全部合同履行过程中的价款支付审核控制及工程索赔的处理。

(4) 竣工阶段：工程结算审核、工程数量台账的审核、工程索赔资料准备、编制咨询报告、内部跟踪审计、结算审查等工程造价跟踪咨询服务，并配合本项目的审计检查等相关工作。

(5) 过程中各项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材料、设备、分包等）的询价工作。

(6) 项目后评价及投资分析工作。

(7) 其他服务：投资估算、设计概算等的编制或审核、构成本项目建设投资的全类合同的全过程造价管理工作及结算审核工作、完成采购人交予的其他造价咨询服务工作。在签订合同之后成交人根据采购人的需求及时配合采购人完成。

(8) 过程中各项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材料、设备、分包、前期报件招标控制价，如工可、林评、水保、环评、测绘、检测、监测、交通影响评价、临时用电、施工图审查及采购人要求的其他项目的相关工作等）的编制、技术咨询工作。

具体以采购人实际委托为准。

2.4 服务地点：磨憨中学，采购人指定地点。

2.5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本项目造价咨询服务工作完成为止。

2.6 质量要求：工程造价咨询成果文件应符合：《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成果文件质量标准》（CECA/GC7-2012），符合国家及地方现行的法律法规、造价行业管理规定，以及建设部、云南省政府、云南省建设厅、云南省审计厅涉及项目造价管理、审计的有关规定、规范及标准。

3. 比选申请人资格要求

3.1 比选申请人须为依法登记注册的企业（事业）法人或其他组织，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类似的法定证明文件；

3.2 比选申请人应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书面声明（原件加盖公章）；

3.3 项目负责人：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证书（或原注册造价工程师）资格，注册在比选申请人本单位，为本单位人员，提供关系在本单位（含非独立法人的分公司）社会保险机构（社保机构）出具的社保证明材料（若项目负责人为退休人员则不需要提供社保证明材料，但需提供返聘相关资料或承诺），提供有效身份证、注册证



书及“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相关信息截图；

3.4 财务要求：比选申请人财务状况良好，提交 2022 年—2024 年经第三方机构审计的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注：财务报表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申请人为事业单位的则不需要提供），成立满 1 年不足 3 年的企业，提供成立至今经第三方机构审计的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成立不足 1 年的企业，附成立至今的财务报表或相关财务证明资料）；

3.5 信誉要求：比选申请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严重失信主体（查询时间为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提交比选申请文件之日止，查询结果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并将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

3.6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2022 年 1 月 1 日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未被项目所在地市场监管部门列入黑名单，比选申请人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无因企业不良行为记录被项目所在地行政主管部门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没有被项目所在地政府或国家部委禁止市场准入等情形，提供书面承诺；

3.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1）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个人，不得参加本项目比选（提供承诺函）；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比选申请人，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提供承诺函）；

3.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4. 竞争性比选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的比选申请人，请于 2025 年 12 月 18 日至 2025 年 12 月 23 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日 09 时 30 分至 12 时 00 分，13 时 30 分至 17 时 00 分（北京时间，下同），采用以下任意一种方式获取竞争性比选文件：

①现场获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明材料（身份证或其他法定证明材料）到 重庆凯弘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地址：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白云路 177 号金尚壹号 17 层 1703）获取竞争性比选文件；

②网上获取：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明材料（身份证或其他法定证明材料）的原件扫描件发送至 cqkhgczx@163.com 邮箱并联系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获取报名表、回传报名表，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可将文件费用转至采购代理机构对公账户，回传缴费凭证后，竞争性比选文件将通过报名邮箱及时发出。（邮件发送时应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单位名称、联系人、联系电话、开票信息）



4.2 竞争性比选文件每套售价600.00元，售后不退；竞争性比选文件费用的缴纳，只能采用公对公转账（不接受私人对公转账）或者现金缴纳的方式，也不提供邮购竞争性比选文件服务。

汇款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汇通支行；账号：2502038009201094204；
开户人：重庆凯弘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云南分公司。

5. 比选申请文件的递交

5.1 比选申请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下同）为2025年12月25日10时00分；

5.2 比选申请文件递交的地点为：重庆凯弘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白云路177号金尚壹号17层1703）。

5.3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比选申请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竞争性比选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我公司对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及公告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

7. 联系方式

采购人：云南磨憨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云南省西双版纳傣族自治州勐腊县中国老挝磨憨—磨丁经济合作区管理委员会办公楼213号

联系人：潘老师

联系方式：18725446061

采购代理机构：重庆凯弘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白云路177号金尚壹号17层1703

联系人：赵智雄、许辉、邱静、唐君、程鑫、卢文德、苏小琴

联系方式：13529099557

邮箱：cqkhgczx@163.com

监督部门：云南磨憨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纪检监察室

（联系方式：0691-3088997 电子邮箱：ynmhktjj@163.com）

